2020年财政局法治建设工作报告

（西宁市湟中区财政局）

2020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局全体领导干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法治政府和法治财政建设的各项决策部署，以深入推进法治财政建设为契机，紧紧围绕财政局中心工作,加强财政监督管理，推动财政工作创新，依法履行财政监督职责，有效地提高了全体干部职工的法律素质。现将我局依法行政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充分认识加强法治财政建设的重要意义

法治财政是财政系统依照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综合运用法律手段、经济手段和必要的行政手段，行使国家赋予的财政职责和行政权，实现财政管理的法治化、规范化和制度化。加强法治财政建设、加快实现法治财政目标是建设法治政府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推进财政改革和发展，加快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绩效管理、财政监督“四位一体”（以下称“四位一体”）财政管理体制建设，实现依法行政依法理财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法治是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建设公共财政的基础，加强法治财政建设、推进依法行政依法理财是加强公共财政管理体制建设的重要而又紧迫的任务。

近年来，我们推进依法行政依法理财工作虽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形势发展的要求比还有不小差距，少数干部职工依法行政的意识有待增强，依法办事的能力和水平有待提高，还存在一些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的现象。因此，加强法治财政建设，对规范财政业务管理和行政行为提出具体要求，并通过考核加以落实，能够有力推动基层财政依法行政依法理财工作的深入开展。

二、加强法治财政建设工作的指导思想

加强法治财政建设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深入贯彻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区要求，把加强法治财政建设纳入财政工作总体布局，按照省财政厅建立的法治财政建设指标体系，健全考核评价工作机制，着力提高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度的能力和水平，努力增强财政干部的法治观念，规范财政行政行为，为构建“四位一体”财政管理体制、建立科学财政运行机制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为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依法理财、早日实现法治财政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三、加强法治财政建设的主要内容

加强法治财政建设，既要按照国务院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的要求，规范财政行政行为，又要根据推进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和构建“四位一体”公共财政管理体制的要求，规范财政业务管理行为，做到财政行政行为合法有效，财政业务管理科学规范。

主要从转变职能和创新管理、建立科学、民主、依法决策制度、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规范财政行政执法行为、增强财政部门处理和化解矛盾纠纷能力、建立完善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机制、提高财务人员依法行政意识和能力、稳步推进法治财政建设进程等方面不断推进财政法治建设工作。

四、法治财政建设的组织领导

法治财政建设是对财政工作规范化的总体评价，是对财政部门推进依法行政依法理财工作成效的全面检验。要切实加强领导，落实工作责任，完善工作机制，认真组织实施。

各办公室负责人是本办公室法治财政建设的第一责任人，负责本办公室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财政各项工作的开展。法治财政建设在局依法理财领导小组（以下简称“依法理财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由依法理财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组织进行。落实专门人员负责组织实施，并认真抓好情况掌握、工作协调、检查指导、考核验收和总结推广典型经验等工作。要从实际出发，围绕财政中心工作加强法治财政建设，通过加快法治财政建设推动财政工作法治化、规范化水平不断提高。要注意与其他考核方式的衔接，避免形式主义。要不断研究新情况，总结新经验，探索新方法，推动法治财政建设指标体系和考核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

五、存在问题及工作计划

我局法治财政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与上级要求相比还有一定的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财政支出规模逐年增大，检查项目范围广、任务重，而资金监管力量相对薄弱，存在一定的监管漏洞；**二是**个别单位财务人员调动频繁、业务生疏，会计基础工作比较薄弱，会计行为不够规范；**三是**与税务、审计、监察等部门联合协调力度不够，财经监督的整体质量不高。

下一步我们将创新工作思路，完善监督机制，加大检查力度，扎实推进依法理财、科学理财，切实增强财政监督效能，不断提升财政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水平。加强财政监督基础工作。积极推进预算管理绩效考评工作，完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和评价指标体系，积极推进预算部门绩效考评和重点项目绩效考评，努力实现绩效考评工作制度化、常态化；加强对《新预算法》、《会计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财政法规的学习培训，提高会计人员的业务水平，进一步做好会计基础工作。加强财政内部监督。认真贯彻落实《财政部门内部监督检查办法》，完善财政部门内部监督检查实施办法，建立科室内部监督责任制，分工协作、形成合力，共同履行好监督职责，确保财政干部和资金安全，加强财政内控制度建设，完善制约机制，做到以制度管人、按制度办事。

2020年12月3日